

# 巩义市财政局

## 巩义市财政局 关于对巩义市市直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控制度 建设情况开展检查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

为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的公开公平公正，根据《郑州市财政系统营商环境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决定对我市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开展检查。现将《关于巩义市市直预算单位建立政府采购管理内控制度情况检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巩义市市直预算单位建立政府采购管理内控制度情况检查工作方案》



附件

## 关于巩义市市直预算单位建立政府采购管理 内控制度情况检查工作方案

为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强化市直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工作内部监管职责，促进全市各预算单位落实政府采购主体责任，防控政府采购活动风险，促进政府采购良性健康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9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郑州市市直单位落实政府采购主体责任严格依法采购工作实施方案》(郑财购[2017]8号)要求，积极落实并完善全市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制度，现制定如下检查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市直各预算单位结合自身工作特点和实际，对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及制度规范，从合法合规性、完整性、可执行性等方面全面推进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将内部控制管理贯穿于本单位执行政府采购活动的全流程、各环节，重点加强对关键环节关键岗位和重大风险事项管理，全面建立健全内部机构之间，相关业务、环节和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约机制，优化流程衔接，合理安排分工，提高采购绩效。

## 二、工作任务

1.落实主体责任。全市各预算单位作为政府采购人应当做好本单位政府采购业务的内部归口管理和所属单位管理，明确内部工作机制，重点加强对采购需求、政策落实、信息公开、履约验收、结果评价以及质疑投诉处理等方面的管理。

2.严防廉政风险。牢固树立廉洁是政府采购生命线的根本理念，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针对政府采购岗位设置、流程设计主体责任、与市场主体交往等重点问题，细化廉政规范、明确纪律规矩，形成严密、有效的约束机制。

3.控制法律风险。切实提升政府采购人的法治观念，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提高监管水平，切实防控政府采购执行与监管中的法律风险。

4.落实政策功能。积极、认真学习政府采购领域最新政策，落实政策要求，严格执行政策规定。

5.提升采购效能。落实精简、统一、效能的要求，科学确定事权归属、岗位责任、流程控制和授权关系，推进政府采购流程优化、执行顺畅，提升单位政府采购整体效率、效果和效益。

## 三、工作措施

本着“以查促建，以查促落实”的原则，在全市市直预算单位范围内开展检查工作，检查形式以自查和书面审查为主、实地检查为辅，检查内容包括内控制度建立情况；内控制度的合法合规